

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3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2月26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监事2人，没有监事委托他人出席，监事董宁静以现场方式出席，监事会主席张苑、监事张远以通讯方式出席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苑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，实现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骨干人员的长期激励与约束，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，实现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。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、研发、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股权分布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3月6日